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超额部分追认及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对本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进行了预计。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拟增加部分日常关联交易，详情如下：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概述

客户以按揭贷款方式购车需要第三方向银行提供贷款担保，为了促进客车销售，由关联方郑州安驰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驰担保”）提供还款担保服务，若客户未按时还款，安驰担保需向银行代垫按揭款，在发生诉讼的情况下，安驰担保可根据判决处置客户的客车以弥补损失。鉴于安驰担保无客车维修保养能力及销售二手车资质，拟委托本公司提供相关服务，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

2、审议程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

本次关联交易数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在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前已取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定价参照市场价，符合公司利益，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在董事会审议以上事项时，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以上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信息

关联方：郑州安驰担保有限公司

注册地：郑州高新开发区长椿路 8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国庆

注册号码：410199100029337

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主营：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兼营：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符合规定的自有资金投资，融资咨询等中介服务（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 2017 年 8 月 7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税务登记证号码：410118769483187

股东情况：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96.67% 股权，本公司持有 3.33% 股权

关联关系：同一控股股东

三、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类型：向关联方提供车辆维修保养、代销车辆业务

定价原则和方法：参照市场价

年初预计交易额：0

本次预计增加金额：1,500 万元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业务，不会影响本公司独立性，亦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性。

五、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